

## 乡间陶器

□孔祥秋

我喜欢土陶。土陶分素陶、釉陶和彩绘釉陶三种，我喜欢的是素陶。

妻子在屋檐下养了几盆花，花盆是红色的素陶。素陶知水性、懂土性，是会呼吸的，养花最好。这让我想起早年间的乡下，屋里屋外，都是素陶叮叮当当的响动，声音不高不低，不悲不喜。水罐、面缸都是这过日子的腔调。

小时候的我，真喜欢这陶器，常常将它们一遍遍地敲响。

素陶皮实，若是不小心磕了碰了，也不必着急，只需放个一天半天，胡同的那头定然会传来声声唱喊：“铜碗铜盆铜大缸啰。”这嗓门也似素陶的音调，沉而不闷，缓而不僵，有火味，带水气。那边木栅栏门一响，二大娘拿出那裂了纹的盆和罐。师傅赶过来几步，放下挑担，翻出钻子、捻灰、铤子、小锤、铜钉等一众物件，一边忙活，一边说些收谷子、种辣椒的闲话，待收拾停当，那盆那罐，又可以承担几个年头的烟火好日子。

二大娘摸着那花纹样的一排铜钉，亮门亮嗓地说一句最近挺紧巴，师傅啥话也不多说，收拾了挑担，一路叫唱着，又转去了另一条胡同。也不知谁家的一只大黑狗，摇着尾巴在他身后紧紧跟随。

土陶，亲近人。东家给西家送半盆新米，西家送东家半罐鱼汤，一来一往，不矫情，不虚情，不薄情，叮当相交，都是心碰心。

乡间的陶器，看着拙，看着土，那经了火的心，质地实在是好。有铜钉的陶器更有味道，轻轻一敲打，满满都是沧桑。

三奶奶的家境绝对苦，早早地死了丈夫，唯一的儿子又是半哑，怎么看她都像那伤了一道又一道的人，可满身心都是铜钉的三奶奶，却从来没有过悲声。那一年，三奶奶用半罐米汤救活了晕死在路边的一名女子。那女子，细眉凤眼，柳腰桃腮，是个瓷器样的人。女子为了报恩，要嫁给三奶奶的儿子，三奶奶怎么也不依。亲戚邻居也说，粗门笨窗的人家，实在放不下细瓷。可那女子一声不响，拿起铁锹，背起草筐，跟在三奶奶的半哑儿子身后，种瓜种豆。一年一年，她釉彩褪去，瓷光散去，成了一枚乡间的素陶，而她生下的一双儿女，红是红，绿是绿，学问是格外出彩，入了大都市的学府。

三奶奶有德，女子知恩，都是乡间的好陶器，宜花宜草。

每每说到爱情，必是风花雪月，其实乡间陶罐里的爱情，浸了油盐酱醋才是真味。童年五月的麦田边，母亲往地头一站，父亲的心头就是一片沁凉，他的激情漫过一道道麦垄，就倾倒了满地阳光。他们的爱情，就是母亲手中那盛满凉水的陶罐，一轮太阳伴着一汪明月。

这些，是如此美、如此珍贵，今天我才懂得去好好回忆。

前天，我路过收割后的庄稼地时，心被那连绵的麦茬扎得生疼，忽然就想起老家村西的那片田野，那里的那座小小坟墓，多像一个陶罐。那是父母的陶罐，将永远地遗失在那里了。此刻，我多想去跪在那里，叫一声爹亲娘亲。

爹娘两个字，铮铮有声的素陶。这素陶，就似泥土拌着粮食烧就而成的，有着世间最美的颜色和质地。

曾经苦苦追寻远方，数十年颠沛在城市的街头，我忘却了乡间的所有陶器，甚至以素陶为丑。在夜间霓虹映照下，以为那光怪陆离的色斑，就是自己一身的釉彩，以华贵的瓷器自居，甚至有将自己束之高阁的意味。可是这虚伪的高贵，却是脆弱的，只需轻轻一碰，就稀里哗啦碎了一地。

乡村，常常将华贵的瓷器养成厚实的陶器；都市，可以将陶器娇惯成浮华的瓷器。无论何时，端正自己，才能成为自己。将自己陷入不堪的，从来都是自命不凡。

父亲节，我想到的不仅仅是父亲，还有母亲，他们一生相伴，出入在城市和乡村之间，都是踏踏实实的陶器，素身端正，素心善良。

一孔之见



## 乡村夏日

□王振千

树阴里  
掉渣的故事  
被一群说说笑笑的老人  
用蒲扇  
摇出了新芽

一只小黄狗  
趴在地上  
伸着舌头  
接掉下来的鸟鸣

蝉们  
把一曲咏叹  
唱走了调

## 麻雀的鸣叫

□吕学民

你裹着一身  
厚重的黧黑的烟尘  
一顶触摸不到脖颈的  
炸裂着嘈杂羽毛的  
瘦削的脑袋  
僵硬地扭动着  
苍老干瘪的鸣叫声  
上气不接下气，真像  
我那次的重感冒

我在深情地端详着你  
我在哀怜地呼唤着你  
我在静默地祈祷着你  
突然，你一个趔趄倒在  
我的脚下  
把我的满腹冀望和一腔心痛  
嘶咬得  
支离破碎  
千疮百孔



## 青春是一阵偶尔划过的风

□谭庆楠

阳光透过绿叶的缝隙洒在操场上，六月的燥热一如往年。偶尔下点雨，浇熄学生们的焦虑，偶尔起一阵风，把栀子花的清香送到学生们的鼻尖。

高考前的那段日子，我被试卷团团围住，尽情畅想着未来的意气风发。单车、教室、黑板、铁栅栏、书包、校服和白衬衣的少年，它们将青春串联成一首诗，当中的每一个停顿都能让余生回味无穷。

我趴在课桌上，不停地咬着笔头，然后和同桌窃窃私语，约好午饭后到操场散步。“长风破浪会有时，直挂云帆济沧海”“逝者如斯夫，不舍昼夜”“吾尝终日而思矣，不如须臾之所学也”“渔舟唱晚，响穷彭蠡之滨；雁阵惊寒，声断衡阳之浦”……我们互相抽背古诗词，你说上句，我答下句，像是竞赛。每背对一句，我们都开心得像拥有了全世界。我问：“我们以后的大学会在同一座城市吗？”同桌的她没有说话，只是一直低着头。我想我已经知道答案了。我也把头低了下来，用力地嗅着泥土和小草送来的芬芳。

晚自习时，我经常塞着耳机听歌，这些旋律能消除做题带来的一些烦闷。那段时间，我把《校服的裙摆》设置成单曲循环，一遍遍听歌手唱着，“天很高，我想要飞上天”“十七岁下雨的夏天，你住进我心里告诉我什么是思念”“走过陌生的街角，你用校服的裙摆，和我说最坚定的再见”，这首歌里有对未来的期望，有对友情的体悟，还有离别时的淡淡伤感。这些感受杂糅在一起，便是青春的滋味。

六月仲夏，草木茂盛。可高考前夕的我们，总是忍不住流眼泪。因为再过几天，就要与相处三年的老师和同学告别了。从朝夕相处到各奔东西，再相遇会是何时？又会是怎样一片光景？谁也不知道，只能任由眼泪诉说着不舍，用力记住当下的幸福。同学们牵着手，为老师献唱，感谢老师的辛苦，连平时最要强的男同学也红了眼睛。

课间休息时，隔壁班的男同学走了进来，他眼角含泪，给了同桌一个深深的拥抱。同桌用手拍着他的背，回应男同学的不舍。我这才反应过来，真的到该散场的时候了。“嘿，同桌。谢谢你一直给我们讲题。”等他们告别之后，我拿出同学录给同桌，她笑着接过去，掏出笔认真写完，然后把同学录还给我，极力控制声音里的颤抖，微笑着说：“江湖再见。”

画面定格，与青春相关的诸多瞬间汇聚在一起，像一部旧电影。每每回看，都无声温暖着我们的心。我知道，当风将高考这一章节吹到翻篇，稚气的我们开始迎接真正的成长。很庆幸，我们拥有过这样一段青春。

萧伯纳说：“青春是一阵偶尔划过的风，不经意间，已吹得我泪流满面。”我知道这是幸福的泪水，它会填满我们余生的每一个缝隙，让我们从中获得温情。风起时怀念，风止时生活。只要风不停息，青春就不会散场。